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鲁发改项审〔2024〕28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滨州医学院产教融合科创实训中心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省教育厅：

你厅《关于报送滨州医学院产教融合科创实训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鲁教投资〔2023〕26号）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均悉。根据工程咨询评估意见（鲁工咨社字〔2024〕11号），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滨州医学院发展需要，改善学校教学实验实习条件，提升办学水平，加快培养创新型、应用型人才，同意滨州医学院产教融合科创实训中心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309-370000-04-01-251860）。项目建设地点在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金桥路北侧，滨州医学院烟台校区内。

二、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建设 A 楼、B 楼及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 65500 平方米，其中实验实习用房建筑面积 43500 平方米、教室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后勤及附属用房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人防车库 11500 平方米，同时配套建设绿地、铺装、道路、室外管线等室外工程。

三、项目总投资和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4468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613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275 万元，基本预备费 3153 万元，建设期利息 2125 万元。建设资金全部由学校筹集解决。

四、项目建设中，要依法履行各项建设程序，符合土地、规划、环评、节能等管理要求，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有关规定，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名称、内容、规模、标准。切实遵照国家合理用能标准和节能设计规范，落实节能措施。

请据此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报我委审批。

附件：滨州医学院产教融合科创实训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事项
核准意见

